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证券代码：600547

公告编号：临 2018-031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增资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金集团”）按照当前各自在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向财务公司同比例增资，其中公司增资人民币 6 亿元（其中含美元 150 万元），黄金集团增资人民币 14 亿元（其中含美元 350 万元）；本次增资后，财务公司注册资本将增至人民币 30 亿元。

●本事项构成公司关联交易，但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过去 12 个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未与同一关联人进行过同类交易。

●公司和黄金集团持有财务公司股权比例不变，仍分别为 30%和 70%。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持有财务公司 30%的股权，其余 70%的股权由黄金集团持有。现公司与黄金集团拟按照当前各自在财务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向财务公司同比例增资，其中，公司增资人民币 6 亿元（其中含美元 150 万元），黄金集团增资人民币 14 亿元（其中含美元 350 万元）。增资完成后，财务公司注册资本将增至人民币 30 亿元，公司和黄金集团持有财务公司的股权比例不变，仍分别为 30%和 70%。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7 月 16 日。2015 年改建为山东省属国有资本投资公司。黄金集团注册资本为 127,261.89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玉民；住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3 号楼；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黄金集团总资产人民币 10,842,833.19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3,621,128.93 万元。2017 年，黄金集团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 2,117,750.81 万元，利润总额 56,053.4 万元（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之日，黄金集团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 831,933,8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79%，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黄金集团构成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黄金集团拟按照当前各自在财务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向财务公司同比例增资，其中，公司增资人民币 6 亿元（其中含美元 150 万元），黄金集团增资人民币 14 亿元（其中含美元 350 万元）。增资完成后，财务公司注册资本将增至人民币 30 亿元，公司和黄金集团持有财务公司的股权比例不变，仍分别为 30%和 70%。本次增资需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核准。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额(万元/万美元)		增资后（折合人民币）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人民币	含外币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黄金集团	70,000	70%	140,000	350	210,000	70%
黄金股份	30,000	30%	60,000	150	90,000	30%
合计	100,000	100%	200,000	500	300,000	100%

四、关联交易标的

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17 日，由黄金集团和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黄金集团持股 70%，公司持股 30%，财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黄金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财务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吴晨，注册地址为济南市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3 号楼 1 层西侧、8 层。

财务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未经审计）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657,826.81	582,470.69
负债总额（万元）	518,229.51	449,401.32
净资产（万元）	139,597.30	133,069.38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1-12月
营业收入（万元）	8,919.97	19,763.12
净利润（万元）	6,544.28	11,341.44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增资为公司与黄金集团对财务公司同比例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对财务公司的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

2、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该交易将有利于提高财务公司资本充足水平，进一步增强财务公司防范风险能力；有利于增强财务公司抵御风险和响应业务需求的能力，发挥财务公司资金集中管控和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作用，提升财务公司金融牌照功能价值，有利于本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股东利益。公司本次增资的所需资金全部自筹，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也不会因本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8年7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关于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联董事李国红先生、陈道江先生、王立君先生、汪晓玲女士在董事会审议该等事项时，已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该事项，认为：事项相关资料齐全，公司管理层已与其进行了全面的沟通。该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济行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事前认可并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1、公司与黄金集团按照当前各自在财务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向财务公司同比例增资，有

利于提高财务公司资本充足水平，满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财务公司资本充足率监管的相关要求，提高抵御风险的能力；2、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规合法，交易价格符合市场准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3、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项关联交易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未达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的独立意见。
- 4、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7日